

##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其中现场表决5人，董事徐宏斌先生、潘永祥先生和周辉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谢吴涛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与控股股东签署〈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谢吴涛先生和顾正义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由6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非关联董事认为：本次公司拟与控股股东签署《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有利于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融资效率，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可以更好的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该事项，且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审议范围内办理相关事项。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审计委员会会议均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关于拟与控股股东签署〈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创

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4日